

▼厦门交警联合各相关部门查处三轮车交通违法行为，为市民群众出行创造安全稳定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交通管理

TRAFFIC MANAGEMENT

厦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
厦门日报
联合推出 总第936期

2023年6月20日 星期二
特邀顾问：孙家墩 吴桂才
特约组稿：刘毅 齐铭
责编/孙玉玉 美编/庄良华

交通斗阵行

湖里交警大队开展安全生产宣传



近日，湖里交警大队队前中队民警倪晓明带队前往湖里区万达鹭港，参加由市委办、区委办牵头组织的以“人人讲安全、个个会应急”为主题的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。

活动现场，民警围绕当前电动自行车骑行安全、大货车盲区安全、一老一小出行安全等宣传热点，在现场通过摆放事故案例展板、分发事故案例彩页等方式，向群众讲述事故案例、讲违法危害、讲法律法规，普及“坚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交通安全理念。

民警还设置咨询台，耐心为群众提供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咨询，倡导广大群众要自觉遵法守法，同时学习好安全知识，有效提升自我防护技能。

“美丽乡村行”交安宣传 翔安交警走进桂林村



6月15日下午，翔安分局交警大队新圩交通队走进辖区桂林村村委会，开展“美丽乡村行”交通安全宣传车进乡村活动，与群众面对面进行交通安全宣传。

活动现场，交通宣讲员采用宣传车播放事故案例及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，向村民们讲解面包车超员、农用车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。同时，针对农村群众驾驶电动自行车、摩托车出行，未佩戴安全头盔较普遍的现象，民警劝导大家出行要遵守交通法规，驾乘摩托车(电动自行车)一定要佩戴安全头盔，不闯红灯、不逆行，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。

关注老年人交通安全 集美交警走进海凤社区

6月15日，集美分局交警大队集美中队走进海凤社区党群服务中心，为社区中老年人开展“知危险 会避险”为主题的文明交通宣讲。

民警以道路交通安全知识为载体，通过面对面讲授与发放宣传单、张贴海报等形式，向社区群众讲解乘车、行车等安全出行注意事项，以及典型事故案例警示录。民警还特别针对“二次过街”、电动自行车骑行等大家日常关心的法律法规做了细致解答，受到广大社区老人们的热情欢迎。



链接

三轮车违法上路 怎么处罚?

●人力三轮车

规定：人力三轮车、板车、畜力车禁止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。

根据《厦门经济特区道路交通安全若干规定》，禁止人力三轮车、板车、畜力车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，但用于环卫作业的人力三轮车、清扫车除外。

人力三轮车非法加装动力装置的，其车辆属性仍是人力三轮车，应对其非法加装动力装置的行为依法处理。用于环卫作业的人力三轮车、清扫车应喷涂统一标识。

处罚：驾驶人力三轮车、板车、畜力车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，罚款200元，扣留非机动车。

●电动三轮车

规定：电动三轮车纳入机动车管理，属于电动摩托车，禁止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。

不符合《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(GB17761-1999)》国家标准的电动二轮车以及电动三轮车产品，一般参照机动车管理。根据《厦门经济特区道路交通安全若干规定》，摩托车禁止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，经市人民政府批准使用的公务摩托车，办理摩托车号牌、加设特别标识后，方可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。

处罚：违反规定驾驶摩托车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的，罚款1000元，扣留机动车、并处暂扣驾驶证6个月。

违反规定驾驶摩托车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，被处罚后再次驾驶摩托车在思明区、湖里区上道路行驶的，罚款2000元，扣留机动车、扣留机动车驾驶证，可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。

特别注意

符合国标的残疾人轮椅车(一般为正三轮车型)属于非机动车，应该遵守非机动车通行规定。

厦门交警 严查三轮车违法 筑牢交通安全防线

1 三轮车事故需防范

3个月前的一个凌晨，满某江驾驶无号牌三轮电动车(搭载：李某英)沿深圳南山区听海大道行驶至一交会路口时，车头与一辆小汽车车头左侧发生碰撞，事故造成满某江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、李某英受伤。经调查，满某江未取得相关驾驶证，驾驶未登记也未取得临时通行牌证的正三轮轻便摩托车上道路行驶，行驶中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，且未按照交通信号灯指示通过，其过错行为是导致此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，承担此事故的主要责任。

违法载人、违法上路、闯红灯、无证驾驶……这些都是三轮车常见的交通违法行为，

由此而肇事肇祸的案例更是屡见不鲜。就在近期，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公布了3起三轮车肇事肇祸共导致9人死亡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，提示驾驶人遵法守规、安全出行。

交通事故的发生时刻提醒我们，道路交通安全事关每个人的安全和生命，尤其是对于安全性能低的交通工具，更应该加倍警惕。

据了解，在本轮针对三轮车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行动中，仅6月8日至14日期间，全市交警就查处三轮车交通违法行为132起。厦门交警还对屡教不改、严重违法的当事人上门进行精准宣教处罚。

2 违法上路危害大

那么，三轮车违法上路都有哪些危害呢?

首先，驾驶人安全意识淡薄，避险能力差。部分三轮车的驾驶人未经过正规的驾驶技能和交通安全知识培训，容易出现闯红灯、超载、超速、随意掉头、逆向行驶、穿行机动车道、随意停车等违法行为，干扰或堵塞了机动车的正常通行，从而造成交通拥堵，甚至引发交通事故。当遇到紧急情况或危险的时候，这些驾驶人也曾普遍不清楚如何采取紧急避险措施。

其次，三轮车安全性能差。此类车的车辆转向、制动等部件安全性能较差，且未经过定期安全技术检测，缺乏保养。在违法载人或装载货物的情况下，由于重量增大、重心增高等原因，一旦发生紧急情况，车辆难以控制，可能会出现车毁人亡的恶性事故。部分电动三轮车为“三无”拼装车，是禁止销售生产且无上路资格的。



及时纠正三轮车违法行为。

第三，事故赔偿责任难承担。此类车辆有些没有办理保险，在发生交通事故后，由于未登记、未依法购置保险等原因，且驾驶人自身收入也不高，无经济赔偿能力，乘员和伤者得不到应有的经济赔偿，给社会也带来诸多不安定因素。

违法载人、违法上路、闯红灯、无证驾驶……部分三轮车驾驶人的违法行为，正在将自己和他人置于危险之中，给群众的平安出行带来交通安全隐患。

近期，厦门交警联合各相关部门，通过视频监控巡查、路面动态巡查、重点路段加密巡查等方式，部署警力对三轮车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，进一步筑牢夏季道路安全防线，为市民群众出行创造安全稳定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

逐一核查。

坚守岗位

为海峡论坛顺利举办保驾护航

第十五届海峡论坛举办期间，厦门交警提前谋划，加强警力投入，全力做好论坛期间路面交通保障。机动大队、思明大队的交警们不顾风雨、不怕高温，在各自的岗位上坚持疏导车流、检查过往车辆等，保障活动顺利进行。现在，我们就用一张张图片，来回顾他们的风采。

